

河南省科学院质量检验与分析测试研究中心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212

招 标 人： 河 南 省 科 学 院

招 标 代 理： 河 南 招 标 采 购 服 务 有 限 公 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



目 录

| | |
|-----------------------------------|----|
| 特别提示..... | 6 |
| 第一册..... | 8 |
|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 8 |
| 一 总 则..... | 8 |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8 |
| 2. 资金来源..... | 9 |
| 3. 投标费用..... | 9 |
| 4. 适用法律..... | 9 |
| 二 招标文件..... | 10 |
| 5. 招标文件构成..... | 10 |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1 |
|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 11 |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1 |
|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11 |
| 9. 投标文件组成..... | 12 |
|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12 |
| 11. 投标报价..... | 12 |
| 12. 投标保证金..... | 13 |
| 13. 投标有效期..... | 13 |
|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 14 |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4 |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 |
| 16. 投标截止..... | 15 |

| | |
|------------------------|----|
|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 15 |
| 五 开标及评标..... | 15 |
| 18. 开标..... | 15 |
|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6 |
|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17 |
| 21. 投标无效..... | 19 |
| 22. 比较与评价..... | 19 |
| 23. 废标..... | 20 |
| 24. 保密要求..... | 20 |
| 六 确定中标..... | 21 |
|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 21 |
|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 21 |
| 27. 发出中标通知书..... | 21 |
| 28. 告知招标结果..... | 21 |
| 29. 签订合同..... | 21 |
| 30. 履约保证金..... | 22 |
| 31. 预付款..... | 22 |
| 32. 招标代理费..... | 22 |
|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22 |
| 34. 廉洁自律规定..... | 23 |
| 35. 人员回避..... | 23 |
|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23 |
| 37. 知识产权..... | 24 |
| 附件 1: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 25 |

| | |
|--|----|
| 附件 2: 履约担保函格式..... | 26 |
|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9 |
| 目 录..... | 30 |
|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30 |
| 1、开标一览表..... | 31 |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2 |
|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33 |
|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34 |
| 5、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 35 |
| 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 35 |
|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9 |
|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 9、信用查询..... | 43 |
| 10、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44 |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45 |
| 1、投标函..... | 46 |
| 2、投标报价表..... | 48 |
| 3、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说明一览表..... | 50 |
| 4、技术规格偏差表..... | 52 |
| 5、商务条款偏离表..... | 53 |
| 6、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 | 53 |
| 7、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 58 |

| | |
|------------------------------|-----|
| 8、 投标人简介 | 59 |
| 9、 售后服务计划 | 60 |
| 10、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 61 |
| 11、 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 62 |
| 12、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文件 | 63 |
| 第二册 | 64 |
| 第 3 章 投标邀请 | 64 |
| 第 4 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 69 |
| 第 5 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需求 | 76 |
|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107 |
|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 | 113 |

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投标人、供应商（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完成注册。

2、投标文件制作

2.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znzf）的招标文件。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依此编制投标文件。

4、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对投标人信息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

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按照省交易中心的要求，为了不影响投标，交易主体（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尽快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招标文件/采购文件（招标文件），在网上添加市场主体类型，完善各供应商主体库中的相应信息包括企业资质、业绩、人员、获奖、证书、纳税、社会保障、财务状况等采购文件（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应资料，并对新增主体类型进行 CA 证书激活，否则可能影响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的制作，添加主体类型并激活证书后，新增主体类型的基本信息需要提交交易中心工作人员验证，验证时间为一个工作日，建议投标人（供应商）提前办理，以免影响报名及投标。市场主体登记的信息在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库公示”专栏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登记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如信息填写错误或者未及时更新信息或者弄虚作假的，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责任。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http://www.hnsggzy.com/hnsggzy/infodetail/?infoid=e70f7862-200e-4b0d-973f-bd872e9ab283&categoryNum=003003> 包括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主体库信息（企业资质业绩人员等）补充、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投标人）、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远程开标（投标人）、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质疑异议（供应商）等，各投标人一定要仔细研究。

文件中“个人电子签章”是指个人的电子签名；“企业电子签章”是指企业的电子章。

第一册

第1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1.3.2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3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

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本次招标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本次招标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分为二册，共 7 章，构成如下：

第一册

第1章 投标人须知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册

第3章 投标邀请

第4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5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5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7）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6.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6.3 **交易中心平台投标人信息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www.hnggzy.com)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包进行投标。
-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包的“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

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5 **投标语言：**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投标人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应以“包”为

基本单位进行报价。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报价。
- 11.3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
- 11.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 11.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1.6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本项目投标人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3.3 投标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中标公告为止撤销投标，应当向采购代理机

构或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的违约赔偿金。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 14.1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主页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 14.2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 14.3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 14.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 14.5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投标、开标、评标方式，故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按要求加密后上传到指定平台。

15.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
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6. 投标截止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上传。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投标须知前附表。
- 17.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3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地点和方式组织开标。
- 18.2 开标方式

非远程开标时：

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招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法人授权书、身份证明、CA 密钥、投标样品或演示资料在开标前到达指定开标室或指定位置等参加并签到。

远程开标时：

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招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ggzjy.cn）。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

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 18.3 投标人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18.5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18.6 开标时，系统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记录表中其它内容。
- 18.7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 19.4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0.2.2 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 20.2.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20.2.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 20.2.5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如一个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同时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第 20.4 条规定处理。

20.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 投标无效

21.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电子签章的；
- (2)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8)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 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2.3 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6-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 22.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3.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保密要求

-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 确定中标

25.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7.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9.3 如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应当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9.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 履约保证金

- 30.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 30.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30.1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2)。
- 30.3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应当向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付款方式

- 31.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全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同时中标人向用户单位出具的履约担保函转为质量保证函,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即解除。

32.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3.2.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3.2.2 中标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3.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 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4.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5.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6.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7. 知识产权

37.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需要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格式可由投标人自拟

河南省科学院质量检验与分析测试研究中心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212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1.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盖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5.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四）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书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的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五、六）
9. 信用查询
10.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
| 投标总报价 | 小写： |
| 交货期 | |
| 质量保证期 | |
| 投标保证金 | |
| 投标有效期 | |
| 其他声明 | |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说明：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3.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文件格式二）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子 邮 箱：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下面应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三)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 20 **年**月**日至 20**年**月**日(填写具体日期)。

投标人：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子 邮 箱：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下面应附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 | |
|----------------|----------------|
| 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5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四)

5.1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

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如果发生任何一项以上行为，将在该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或采购人）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无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话，以我单位的投标报价为基准）的 2% 作为违约赔偿金。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或采购人）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邮编： _____

日期： _____

5.2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书

说明：

1. 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格式自拟）。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6.1 最新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1. 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 2018 或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应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注：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6.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2019 年 1 月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资料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反商业贿赂的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五、六）

8.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近三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的企业。

若我公司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参加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说明：1. 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8.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9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中（<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0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 应提供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函（投标文件格式七）
2. 投标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八）
3. 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九）
4. 技术规格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十）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6.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
 - 6-1《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 6-4《制造商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五）
7.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9. 售后服务计划
10. 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11. 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要求的所有技术文件
12.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1 投标函

(投标文件格式七)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们获取了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愿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_____元），项目交货期为_____。详见开标一览表，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_____%。
-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的话）。
-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 （5）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 （6）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 （7）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8）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9）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固定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移动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 _____

日期： _____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八)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 | 制造商 (服务商)名称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1 | 货物名称 | | | | | | | | |
| 2 | 备品备件 | | | | | | | | |
| 3 | 专用工具 | | | | | | | | |
| 4 | 运输(含保险) | | | | | | | | |
| 5 | 安装、调试、检验 | | | | | | | | |
| 6 | 培训 | | | | | | | | |
| 7 | 技术服务 | | | | | | | | |
| 8 | 其他伴随的服务和工程 | | | | | | | | |
| 总价: | | | | | | | | |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注:1. 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 每种货物填写一份本表。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可另页描述。

5.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本表内容和合计金额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3 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九)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序号 | 货物及伴随服务 名称 | 主要规格 | 数量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其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说明：1. 设备序号应与技术规格表一致；

2. 各项货物及伴随服务和工程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及伴随服务和工程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说明(技术证明(支持) 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款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 1 | 交货期 | | | |
| 2 | 付款方式 | | | |
| 3 | 质保期 | | | |
| 4 | 投标有效期 | | | |
| 5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6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

6-1 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单位）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2、本企业（单位）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6-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6-4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如需要）

本企业（单位）作为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投标人名称）所投设备的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公章生效。

制造商（盖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自己制造，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7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8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投标人提供以下内容：

1. 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
2.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3. 具有完成本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4. 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5.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9. 售后服务计划

(质保承诺及售后服务) (参考格式)

致：_____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就招标编号： ____号 ____ (填写招标编号、包号)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承诺如下：

1、我公司郑重承诺本次投标活动中，所有投标货物质保期限均为合同生效后/验收合格后____年 (填写具体数据)。

2、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____小时 (填写具体数字，以下类同) 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____小时。若不能在上述承诺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则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问题货物同品牌规格型号的全新货物，直到原货物修复，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我单位承担。原货物修复后的质保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保修期截止日，全新备件/备品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上述承诺执行。

3、售后

维修 (售后) 单位名称： _____

售后服务地点：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4、我公司技术人员对所售货物定期巡防，免费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使货物使用率最大化，每年内不少于____次上门保养服务。

5、安装/配送：我单位提供的安装/配送方案为： _____

6、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_____ ；

7、我单位保证本次所投货物均是全新合格产品。

8、质保期过后的售后服务计划及收费明细： _____ ；

9、响应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项目，所需的一切货物、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无须再追加任何费用。

10、我单位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签字或签章)：

10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 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2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评分标准中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第二册

第3章 投标邀请

河南省科学院质量检验与分析测试研究中心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 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科学院质量检验与分析测试研究中心的委托，就河南省科学院质量检验与分析测试研究中心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科学院质量检验与分析测试研究中心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212

三、项目预算金额：200 万元，最高限价：200 万元

四、采购需求：本项目共分一个包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
|----|----------------|------------|--------------|
| 1 | 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 | 1 | 是 |
| 2 | 有毒挥发气体分析仪 | 1 | 否 |
| 3 | 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 1 | 否 |
| 4 | CR/DR 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5 | 油烟取样管 | 1 | 否 |
| 6 | X 射线机多功能质量检测仪 | 1 | 是 |
| 7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 1 | 否 |
| 8 | 气相色谱仪 | 1 | 否 |
| 9 | 吸附管老化装置 | 1 | 否 |
| 10 | T015 专用冷阱 | 2 | 否 |
| 11 | 填料吸附管 | 30 根 | 否 |
| 12 | CT 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是 |
| 13 | 乳腺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
|----|---------------------|------------|--------------|
| 14 | 普通 X 光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15 | 固相萃取装置 | 1 | 否 |
| 16 | 固相萃取柱 | 30 支 | 否 |
| 17 |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 1 | 否 |
| 18 | 旋转蒸发仪 | 1 | 否 |
| 19 | 真空冷冻干燥仪 | 1 | 否 |
| 20 | 牙科 X 射线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21 | 沥青烟取样管 | 1 | 否 |
| 22 | DSA 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23 | 色谱柱 | 1 | 否 |
| 24 |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及支架 | 1 | 否 |
| 25 | NO ₂ 转化炉 | 1 | 否 |
| 26 | CO 传感器 | 1 | 否 |
| 27 | 大容量真空箱气体采样仪 | 1 | 否 |
| 28 | 菌落计数器 | 1 | 否 |
| 29 | 核医学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30 | 索氏提取器 | 1 | 否 |
| 31 | 便携式抽气泵 | 2 | 否 |
| 32 | 便携式冷藏箱 | 1 | 否 |
| 33 | 铍、钷灯（原子吸收） | 1 | 否 |
| 34 | Be 空心阴极灯 | 1 | 否 |
| 35 | 恒温水浴震荡器 | 1 | 否 |
| 36 | 流通池 | 1 | 否 |
| 37 | 移液枪 | 3 套 | 否 |
| 38 | 纯水机滤芯 | 4 套 | 否 |
| 39 | 纯水机滤芯 | 4 套 | 否 |
| 40 | 石英纤维滤筒 | 20 盒 | 否 |
| 41 | 消解罐 | 10 个 | 否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
|----|------------------------|------------|--------------|
| 42 | 顶空瓶 | 5 盒 | 否 |
| 43 | 1Hz-100kHz 电场和磁场智能测量设备 | 1 | 是 |
| 44 | 个人声暴露计 | 10 | 否 |
| 45 | 中流量大气采样器 | 5 | 否 |
| 46 | 林格曼光电测烟望远镜 | 1 | 否 |
| 47 | 不透光烟度计 | 1 | 否 |
| 48 | 一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 1 | 否 |
| 49 | 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 1 | 否 |
| 50 | 超小型自动烟尘气快速测试仪 | 1 | 否 |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如果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3)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6.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6.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6.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6.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获取招标文件

1、供应商须完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hnggzy.com>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5 月 11 日（北京时间），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获取招标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售价：免费下载，不收取费用

八、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三楼远程开标室(二)-2

3. 投标人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将不予受理。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三楼远程开标室(二)-2

3. 其他有关事项：投标人进行远程解密（投标人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

（<http://www.hnggzy.com/>）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

程序，请投标人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河南省科学院

地 址：郑州市红专路 56 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9837130109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联系人：冯先生、徐女士

联系方式：0371-65993522

发 布 人：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0 年 4 月 20 日

第4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条款号 | 内 容 |
|-------|---|
| 1.1 | 采购人：河南省科学院 地 址：郑州市红专路 56 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9837130109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业务联系人：冯先生 徐女士 电话：0371-65993522 电子邮箱：942201518@qq.com |
| 1.3.1 |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
|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3.2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1、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 2、X 射线机多功能质量检测仪 3、CT 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4、1Hz-100kHz 电场和磁场智能测量设备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1.3.3 |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
| 1.4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
| 1.4.7 |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
| 2.2 | 项目预算金额：200 万元，最高限价：200 万元。 |
| 5.4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无 |
| 5.5 | 是否需要提供样品：否 |
| 6.1 | 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7）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同时将问题的电子版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942201518@qq.com，（附加盖企业公章的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 |
| 6.3 | 投标人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自行查看，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
| 9.1 | 资格证明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中必须附以下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有效期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投标保证承诺书；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
|----|---|
| | <p>*5.1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应具有 2 名及以上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5.2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相关材料；</p> <p>*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7. 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书面声明；</p> <p>*8.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p> <p>*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p> <p>【如有投标人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应出具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p> |
| 10 | <p>货物技术证明文件：</p> <p>1. 本次招标活动接受以下技术证明（如有）（任何一种均可）：</p> <p>①提供所有设备在社会上公开发布的带技术参数的宣传彩页；</p> <p>②制造商出具的技术证明文件（须加盖制造商公章）；</p> <p>③相关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 投标产品为国家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必须提供生产许可证（提供复印件）。</p> <p>3. 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p> <p>4. 所投设备均应提供配置明细表并且配置明细表中的所有配件必须是唯一的，不得有选择性配置，所提供配件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的原装</p> |

| | |
|------|--|
| | <p>正品。如果对投标设备的标准配置或配件有更换或调整的，必须提供原生产家的变更和调整确认材料，提供的设备配件应单独列出其技术性能、标准、产地、生产厂家及享受何种保修服务。</p> <p>5. 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如有)。</p> <p>6. 按技术规格规定提供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p> |
| 11.1 | <p>(1) 投标报价：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制作及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税费、人员劳务费、责任风险费用、人身意外伤害费用、责任风险费用、管理费、安全费用、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p> <p>(2)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招标服务费等相关费用。</p> |
| 13.1 | 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日 |
| 16.1 |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5月12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 18.1 |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2</p> |
| 18.2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内。 |
| 19.2 | <p>信用信息截止时间点：<u>同投标截止时间</u>；</p> <p>信用查询时间：<u>投标截止时间开始查询</u>。</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p> <p>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开标当日保有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进行复查的权力，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并将复查结果网页打印、签</p> |

| | |
|------|---|
| | 字并存档。如果采购人对查询结果进行复查，将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
| 19.4 |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人。 |
| 20.5 | <p>核心产品：恒温恒湿称量系统、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X射线机多功能质量检测仪</p> <p>注：以上3个核心产品的品牌同时相同时，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
| 20.6 | <p>1、采购产品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否</p> <p>2、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否</p> <p>3、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否</p> |
| 22.2 | 评标方法：适用 <u>综合评分法</u> |
| 26.1 |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3名</u> |
| 26.2 |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u>否</u> |
| 30.1 | <p>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u>是</u></p> <p>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5%。</p> <p>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履约保函。</p> <p>履约保证金的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p> <p>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所有货物验收合格，资料正式交接完毕，交付采</p> |

| | 购人使用后，转为质量保证函。 | | | | | | | | |
|----------|--|----------|--------|-------|------|---------|------|----------|------|
| 31.1 |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全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同时中标人向用户单位出具的履约担保函转为质量保证函，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即解除。 | | | | | | | | |
| 32 | <p>是否由中标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是。</p> <p>招标代理费：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标准下浮20%向中标人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中标服务费交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账户信息如下：</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帐号：8898516010005452</p> <p>财务室联系电话：0371-65955702</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1 1137 1375 1391"> <thead> <tr> <th>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费率（国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r> </tbody> </table> <p>计算方法：按包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500万元为例）： $100 \times 1.5\% + (500 - 100) \times 1.1\% = 1.5 + 4.4 = 5.9$</p> | 中标金额（万元） | 费率（国标） | 100以下 | 1.5% | 100-500 | 1.1% | 500-1000 | 0.8% |
| 中标金额（万元） | 费率（国标） | | | | | | | | |
| 100以下 | 1.5% | | | | | | | | |
| 100-500 | 1.1% | | | | | | | | |
| 500-1000 | 0.8% | | | | | | | | |
| 33.1 |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否</u> | | | | | | | | |
| 33.2.3 | <p>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p> <p>1、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p> <p>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 1032 4084</p> <p>联系电话：（010）8882 2652</p> <p>传 真：（010）6843 7040</p> <p>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p> | | | | | | | | |

| | |
|------|--|
| | <p>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p> <p>2、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 0383 9877</p> <p>联系电话：（0371）8612 2082 8617 9782</p> <p>传真：（0371）8617 9809</p> <p>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p> <p>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p> |
| 34.3 | <p>采购代理机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u>0371—6596 2573</u></p> <p>邮 箱：honzbcggs2000@126.com</p> |
| 36.2 | <p>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提出</p> <p><input type="checkbox"/> 多次提出</p> |
| 36.3 | <p>质疑函接收</p> <p>联系部门：<u>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七部</u></p> <p>联系人员：<u>冯先生、徐女士</u></p> <p>联系电话：<u>0371-65993522</u></p> <p>通讯地址：<u>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302 室</u></p> |

第5章 货物及伴随服务需求

一、项目采购需求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
|----|---------------------|------------|--------------|
| 1 | 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 | 1 | 是 |
| 2 | 有毒挥发气体分析仪 | 1 | 否 |
| 3 | 恒温恒湿称量系统（核心产品） | 1 | 否 |
| 4 | CR/DR 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5 | 油烟取样管 | 1 | 否 |
| 6 | X 射线机多功能质量检测仪（核心产品） | 1 | 是 |
| 7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核心产品） | 1 | 否 |
| 8 | 气相色谱仪 | 1 | 否 |
| 9 | 吸附管老化装置 | 1 | 否 |
| 10 | T015 专用冷阱 | 2 | 否 |
| 11 | 填料吸附管 | 30 根 | 否 |
| 12 | CT 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是 |
| 13 | 乳腺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14 | 普通 X 光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15 | 固相萃取装置 | 1 | 否 |
| 16 | 固相萃取柱 | 30 支 | 否 |
| 17 |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 1 | 否 |
| 18 | 旋转蒸发器 | 1 | 否 |
| 19 | 真空冷冻干燥仪 | 1 | 否 |
| 20 | 牙科 X 射线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21 | 沥青烟取样管 | 1 | 否 |
| 22 | DSA 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23 | 色谱柱 | 1 | 否 |
| 24 |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及支架 | 1 | 否 |
| 25 | NO ₂ 转化炉 | 1 | 否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
|----|------------------------|------------|--------------|
| 26 | CO 传感器 | 1 | 否 |
| 27 | 大容量真空箱气体采样仪 | 1 | 否 |
| 28 | 菌落计数器 | 1 | 否 |
| 29 | 核医学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否 |
| 30 | 索氏提取器 | 1 | 否 |
| 31 | 便携式抽气泵 | 2 | 否 |
| 32 | 便携式冷藏箱 | 1 | 否 |
| 33 | 铍、钷灯（原子吸收） | 1 | 否 |
| 34 | Be 空心阴极灯 | 1 | 否 |
| 35 | 恒温水浴震荡器 | 1 | 否 |
| 36 | 流通池 | 1 | 否 |
| 37 | 移液枪 | 3 套 | 否 |
| 38 | 纯水机滤芯 | 4 套 | 否 |
| 39 | 纯水机滤芯 | 4 套 | 否 |
| 40 | 石英纤维滤筒 | 20 盒 | 否 |
| 41 | 消解罐 | 10 个 | 否 |
| 42 | 顶空瓶 | 5 盒 | 否 |
| 43 | 1Hz-100kHz 电场和磁场智能测量设备 | 1 | 是 |
| 44 | 个人声暴露计 | 10 | 否 |
| 45 | 中流量大气采样器 | 5 | 否 |
| 46 | 林格曼光电测烟望远镜 | 1 | 否 |
| 47 | 不透光烟度计 | 1 | 否 |
| 48 | 一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 1 | 否 |
| 49 | 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 1 | 否 |
| 50 | 超小型自动烟尘气快速测试仪 | 1 | 否 |

二、设备技术要求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1 | 全自动吹扫捕集装置 | 1 | <p>1.1、设备用途：广泛应用于复杂基质样品中的挥发性有机物（VOCs）的前处理，用于液体和固体样品（例如土壤）的分析。</p> <p>1.2、应用范围：环境污染分析，符合 HJ605-2011,HJ735-2015,HJ639-2012,HJ686-2014,HJ788-2016,HJ893-2018 方法、国标 GB/T5750.8-2006,EPA5035 方法。</p> <p>1.3、环境要求：操作温度：10~35℃；相对湿度 10~90%。</p> <p>2、内置 80 位以上自动进样器，有效减少系统死体积，最大限度提高灵敏度；</p> <p>3、底盘和样品盘可承受 pH 1-10 的溶液腐蚀；</p> <p>4、样品瓶规格：40ml，含 Teflon 镀膜硅胶密封帽；</p> <p>5、可选配制冷模块增加样品瓶制冷功能，确保样品温度为 4℃；</p> <p>6、.进样组件可按程序升温至 90℃，进样管路可按程序升温至 300℃；</p> <p>7、可选配 5ml 或 25ml 的 U 型吹扫管；</p> <p>8、吹扫捕集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p> <p>★9、具有三路内标注入系统,可以实现自动绘制标准曲线，自动进行在线稀释功能。</p> <p>9.1、容量：1，2，5，10，20uL 的增量；</p> <p>9.2、内标消耗量：1uL 的注入量；</p> <p>9.3、配置 3 个 15ml 的内标容器，防紫外涂层保证标样稳定性；</p> <p>9.4、内标容器完全密封以保证标样浓度的恒定；</p> <p>10、液体样品：</p> <p>10.1、液体进样梯度 1mL，进样体积 1-25mL 可选；</p> <p>10.2、进样精度 RSD<1%（n=7@5mL 重复法测量）；</p> <p>10.3、进样管路：玻璃管路，及 PEEK™ 1/16 管路用于液体传输；</p> <p>★10.4、管路清洗：Extractasol 甲醇清洗技术结合 OptiRinse 高温清洗技术对系统进行清洗；甲醇清洗技术大大降低了高浓度液体或固体分析过程中交叉污染问题；</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10.5、空白样：系统可自动从纯水池抽取纯水添加标样后做空白样，确保自动进样器的所有进样位用来放置样品；</p> <p>10.6、具有液体样品稀释功能：水样稀释倍数可设定为 1:100， 1:50， 1:25,1:10,1:5,1:2；</p> <p>11、固体样品（包含土壤及其它固体样品）：</p> <p>11.1、采用 3 通道取样针，将蒸馏水或内标直接注入到样品瓶；</p> <p>11.2、有样品加热功能，样品瓶加热温度：35℃-100℃；</p> <p>11.3、固体样品混合：固体样品能在 3 级可调速度下震荡混合均匀；</p> <p>★11.4、低浓度样品按 EPA5035 方法直接吹扫；高浓度固体样品（>200ppb），按 EPA5035 方法需要用甲醇萃取，甲醇可自动加入到固体样品瓶中，混合沉淀后，提取萃取液并稀释后再加入到自动吹扫捕集系统进行分析；分析过程全自动完成；</p> <p>11.5、基质添加：当加入甲醇萃取时，系统也可在该样品中直接加入标准添加物；</p> <p>11.6、萃取液稀释：可编程自动稀释萃取液，5mL 样品瓶可按 1:100 或 1:50 稀释；</p> <p>12、标配 MFC 质量流量控制器，自动控制流量及压力。系统可根据不同模式需求将气体流速控制在 5mL/min 至 500mL/min；</p> <p>13、可选配泡沫监控功能：泡沫监控装置含一台组装在吹扫装置外的照相传感器。出现泡沫时会指示仪器关闭吹扫气并将吹扫装置内的液体排空；</p> <p>14、可选配泡沫消除功能：探测到泡沫后，仪器关闭吹扫气，吹扫计时停止，泡沫消除阀激活并开始注入消泡剂；</p> <p>15、仪器状态和检漏的自动测试；所有阀、样品瓶处理部件、注射驱动部件等都可独立控制，检修方便；</p> <p>16、具有 Email 警报功能：当样品分析完成或中断，系统可自动发邮件提醒；</p> <p>★17、提供资质：必须取得所投产品原制造商在中国区及本项目上的有效授权书；</p> <p>18、可连接所有厂商 GC 及 GC-MS 完成样品分析；</p> <p>19、仪器配置及要求：</p> <p>19.1、 固体/液体吹扫捕集浓缩仪主机 1 台；</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19.2、 内置式 80 位以上自动进样器 1 台； 19.3、 内置质量流量控制器 1 个； 19.4、 甲醇自动添加及吹扫捕集模块 1 台； 19.5、 清洁样品瓶套装 72 个/套； 19.6、 5ml 吹扫装置组件 1 套； 19.7、 与 GC 或 GC-MS 相连的接口电缆 1 根； |
| 2 | 有毒挥发气体分析仪 | 1 | <p>★1、有毒有害以及挥发性气体的泄漏检测仪器，需要同时具备内置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FID)和光离子化检测器(PID)双检测器，既能实时检测无机组分浓度（如 NH₃、H₂S 等），又能同时实时检测 TVOCs 浓度。</p> <p>2、仪器上具有操作面板，可以方便的操作仪器。方便记录数据，多点校正（可准确设定各个不同的测量范围），可设定 FID 响应因子，良好的操作菜单和界面。</p> <p>3、随机附带存储功能，可存储 30 天以上的检测数据，作为最准确的审计验证材料。</p> <p>4、仪器探头上具备数据显示、存储功能，便于现场读数并记录显示，记录功能。能随时切换 FID/PID 的测量数据。并可以将各个位号导入到探头显示屏上，可以在现场新建位号。</p> <p>★5、该便携式有毒有害以及挥发性气体的泄漏检测仪器是在有爆炸危险性的环境中操作，应具有国际主流的防爆安全认证证书 ATEX，必须具有 1 级 1 区防爆认证，且为整机防爆。</p> <p>★6、该仪器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型式批准证书，在投标文件中应附省级（或以上）权威机构出具的计量器具型式评价报告。</p> <p>7、该仪器需要成熟可靠，应用业绩良好，需要有良好的灵敏度和检测限、量程和线性范围、准确性、重复性、适应现场工作环境(温度、湿度、防尘、防震、防腐蚀、抗干扰等)适应性等；在实际工况下的操作安全性、可靠性、稳定性、准确性和便利性。</p> <p>8、仪器应保证样品以恒定流速通过检测器，仪器需要具备流量标定功能。在带有过滤器的采样探头顶端测定的流速为（0.1~3.0 ）L/min。</p> <p>9、仪器可与手持式移动数据传输器或台式计算机进行数据通讯，配有 USB 通讯口；和电脑通讯更加方便，无需任何软件可以自由传递数据。通过拖放就能实现内部数据的传输。</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10、配备适用于中国供电系统(单相、220V、50 Hz) 的供电或充电组件。</p> <p>11、为了保证货物质量及售后服务须提供制造商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以及须提供长期技术服务及备品备件供应（至少2年以上）的承诺书。</p> <p>12、性能指标</p> <p>12.1、准确度： FID 检测 1.0~10000ppm (甲烷)，误差不超过读数的±10%或者±1ppm，取最大值； PID 检测 0.5~500ppm (异丁烯)，误差不超过读数的±20%或±0.5ppm，取最大值。</p> <p>12.2、重复性：500ppm 甲烷，FID 测量相对标准偏差不超过±2%； 100ppm 异丁烯，PID 测量相对标准偏差不超过±1%。</p> <p>12.3、线性范围：FID 不低于 1.0~30000 ppm (甲烷计)， PID 不低于 0.5~2000ppm (异丁烯计)。 10000ppm 甲烷 T90 响应时间：小于 3.5 秒 500ppm 异丁烯 T90 响应时间：小于 3.5 秒</p> <p>12.4、采样流量：采样探头入口，约为 1L/min</p> <p>12.5、电池：在 0℃时可连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10 小时；电池充满时间不多于 10 小时。具有电池充满后自动停止充电的保护功能。</p> <p>★12.6、氢气罐：充满后连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10 小时， 可反复重复使用，可拆卸，并且气瓶自带压力表。 仪器具有便携性，工作时总质量不超过 4.5 kg。</p> <p>★12.7、工作环境：温度至少满足-10℃~+45℃，相对湿度至少满足 15%~95%。</p> <p>12.8、检测限：FID/PID 0.5ppm（最低检出限以七倍峰间噪声的标准偏差计算）</p> <p>13、检定与培训：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检定项目至少包括 FID，PID 检测器； 厂家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p> |
| 3 | 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 1 | <p>1、符合标准： 《HJ 618-2011 环境空气 PM10 和 PM2.5 的测定重量法》</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HJ 656-2013 环境空气颗粒物 (PM_{2.5}) 手工监测方法 (重量法) 技术规范》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p> <p>2、技术指标</p> <p>2.1、称量天平参数; 称量范围: 42/120g; 分辨力: 0.01/0.1mg; 重复性: ≤0.02/0.08mg; 线性: ≤0.15mg; 采用高分辨率称量技术(HRT), 内置两组校正砝码, 确保准确的称量结果, 内置 RS232 和 USB 通讯接口; 校准方式: 全自动内部校准(FACT);</p> <p>2.2、系统恒温恒湿性能: 温度控制范围: +15℃~+30℃; 温度均匀性: ±1℃; 湿度控制范围: +40%RH~+60%RH; 湿度均匀性: ±5%RH;</p> <p>2.3、仓内风速控制<0.2 米/秒;</p> <p>2.4、静电消除时间<20 秒;</p> <p>★2.5、样品处理能力: 配备专用的样品存储塔, 低浓度采样头/47mm 滤膜/滤筒单批次处理不少于 54 个, 90mm 滤膜单批次处理不少于 27 个;</p> <p>3、功能特点</p> <p>3.1、设备可同时进行的样品为滤膜、低浓度采样头、滤筒;</p> <p>3.2、恒温恒湿机组、减震系统、测试单元、控制系统一体化设计, 恒温恒湿机组置于设备内部, 四脚独立支撑, 设备集成度高, 易于操作;</p> <p>3.3、系统具有样品条形码识别功能, 可识别样品上的二维码及条形码;</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3.4、系统在整个过程中应不对样品造成任何损坏；</p> <p>★3.5、系统具有多重去静电功能：整体机壳设计接地装置，消除整机静电；存储盘是由玻璃纤维增强的环氧树脂盘覆盖镀金层，消除样品上的静电；设置去静电装置，采用释放正负离子中和法，完全消除样品吸附的静电电荷，并有效避免样品上细微颗粒物的跌落和吹落；</p> <p>★3.6、系统具有去耦隔振功能，配备独立的天平隔振台，置于设备内部独立落地支撑，四周与设备无硬接触；（需提供佐证材料，如实物图片）</p> <p>3.7、系统环境控制仓进风方式应为自上而下整体下压的方式，且具备静压内循环功能，设备顶部应部有密集的进风口，充分保证设备温湿度的均匀性；</p> <p>3.8、系统应配备空气高效过滤器，可有效控制仓内空气洁净度,达千级洁净度标准；（需提供生产厂家同类型设备的相关校准报告）</p> <p>3.9、系统具备软件系统，同一软件界面实时显示温度、湿度、风速、称量数据等情况；同时软件系统应能够生成工作仓内的温度、湿度和风速的曲线报表；</p> <p>3.10、具有温度、湿度、风速、压力等称量环境的实时监控功能，配备 1 组温湿度传感器、1 组风速传感器、及 1 组压力传感器；</p> <p>3.11、设备应配有滚轮，且设备安装完成后的尺寸应可满足整机从实验室门进出（实验室门的尺寸为 0.8m（宽）*2.0m（高））；</p> <p>3.12、 恒温恒湿箱体可左右两侧双开门，正面应配备大玻璃视窗（视窗尺寸不小于 500mm×1000mm），便于用户随时查看及使用软件对箱体内部运行情况进行调整；（需提供佐证材料，如实物图片）</p> <p>3.13、 设备需自带空气高效过滤器压力传感器，压力数值可在液晶屏上查看，便于提醒客户压差过大时更换空气过滤器；</p> <p>★3.14、采用便捷的旋转式密封操作手孔，具备松紧功能，在手动工作时避免外界空气对称量环境的干扰，可避免二次污染；（需提供佐证材料，如实物图片）</p> <p>3.15、设备具有加排水功能，当水箱的水不够时，系统会进行自动报警提示；</p> <p>★3.16、 产品具备可升级为全自动设备的能力；</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4、配置清单 4.1、恒温恒湿设备 1套 4.2、知名品牌高精度天平（十万分之一） 1台 4.3、系统软件 1套 4.4、温湿度传感器 1组 4.5、风速传感器 1组 4.6、压力传感器 1组 4.7、静电消除装置 1套 4.8、高效过滤器 HEAP 1套 4.9、读码装置 1套 4.10、3#滤筒、超低排放一体化采样头托 不少于 54 套 4.11、3#滤筒、超低排放一体化采样头称量储存架 1套（不少于 54 工位） 4.12、平板电脑 1台 4.13、天平校准和温湿度计量校准证书 1份 5、为了保证售后服务质量需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
| 4 | CR/DR 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符合《计算机 X 射线摄影（CR）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520-2017 和《医用数字 X 射线摄影（DR）系统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521-2017 的要求，配备的设备不低于以下要求： 1、低对比度细节检测模体； 2、屏/片密着检测板，普通 X 射线摄影用细金属丝网格板； 3、钢尺，2 个，长约 30cm，宽 2cm-3cm，1mm 刻度间距； 4、嵌铅刻度米制直尺（铅尺），2 个，长约 30cm，宽 2cm-3cm，1mm 刻度间距； 5、放大镜，1 个，10-20 倍； 6、铜滤过板，2 块，其中 20cm×20cm×0.5mm 一块，15cm×15cm×1mm 一块； 7、铝滤过板，1 块，20cm×20cm×1.0mm； 8、铅块，1 块，4cm×4cm×4mm；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9、铅板，2 块，15cm×15cm×2mm（普通 X 光机共用）；</p> <p>10、测量用卷尺，1 把，大于 2m；</p> <p>★11、配套：嵌铅刻度米制直尺（铅尺）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校准证书。提供省级及以上专家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p> |
| 5 | 油烟取样管 | 1 | <p>1、符合以下标准：GB 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p> <p>2、功能要求：</p> <p>2.1、采样吸附、离心、冲击式等复合方法捕集油烟雾，阻力小，效率高，便于清洗；</p> <p>2.2、捕集器与采样嘴为一体，使采样嘴吸附的油烟雾也尽收其中，捕集效率高；</p> <p>2.3、结构一体化设计，S 型皮托管、铂电阻、采样管有机组合，结构紧凑，同时检测流速、烟温等参数；</p> <p>2.4、配备系列化的采样嘴，使不同流速的采集均能得到满足；</p> <p>2.5、手柄采用高强度复合材料模压成型；</p> <p>2.6、管体及采样嘴采用优质不锈钢材料；</p> <p>2.7、可与主流测试仪配套使用。</p> <p>3、技术指标：</p> <p>3.1、油烟采集效率：$\geq 95\%$；</p> <p>3.2、皮托管系数：0.84 ± 0.01；</p> <p>3.3、取样管长度：0.8m；</p> <p>3.4、取样管耐温：$\leq 200^{\circ}\text{C}$；</p> <p>4、配置：</p> <p>油烟专用采样嘴；密封圈；不锈钢油烟滤筒；带盖聚四氟乙烯圆柱形样品筒；铝合金包装箱；</p> |
| 6 | X 射线机多功能质量检测仪 | 1 | <p>可检测 CT 机、拍片机、透视机、脉冲透视、牙科机、全景牙科机、数字减影 DSA、X 线电影摄影、低剂量 CR 机、DR 机、小型便携式 X 光机、形状复杂的 X 光机的千伏、曝光时间、剂量、剂量率、剂量/脉冲、屏幕亮度、总过滤自动测量和半价层的自动测量，配备的设备不低于以下要求：</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1、测量方式 X 射线质量检测仪主机和平板工作站双显示,且均为中文显示界面。无线和有线两种传输方式,主机外置蓝牙,增强传输距离,传输稳定,平板工作站含有专业质控软件,软件终生免费升级。</p> <p>2、平板工作站 不低于以下配置: I3 处理器, 4G 内存, 64G SSD 硬盘, 10 英寸触控屏, 蓝牙 4.0。</p> <p>3、主机 主机不低于 4.0" LCD 电容式触摸显示屏,有模拟演示功能。可充电的锂离子电池,使用时间约 8 小时密集使用,移动电源即可充电。所有的曝光数据都保存在主机中,可存储大于 5000 次曝光数据。</p> <p>★4、R/F 探头 4.1 剂量量程: 1nGy-2000Gy。剂量率量程: 1nGy/s-400mGy/s。 4.2 千伏峰值: 40-150kVp, 不确定度: ≤2%。 4.3 半值层: 1.2-14mmAl, 不确定度: ≤10%,总滤过: 1.5-35mmAl, 不确定度: ≤10%或 0.3mmAl。 4.4 时间: 1ms-999s, 不确定度: ≤0.5%。 4.5 测量低剂量时无需更换探头,探头独立校准。</p> <p>★5、CT 长杆电离室 5.1、探头可独立校准,CT 长杆电离室和主机直接连接,无需外置偏压模块,即插即用,既可检测常规 CT 又可以检测螺旋 CT。 5.2、剂量量程 10 μ Gy-999Gy,不确定度≤5 %; 剂量率量程 10 μ Gy/s- 250 mGy/s, 不确定度≤5%。 5.3、时间量程 10ms-999s, 不确定度≤0.5%。 5.4、探头直径: ≤12mm, 有效长度≥100mm。</p> <p>★6、乳腺探头 a 6.1、支持以下线束质量: Mo/Mo, Mo/Rh, Mo/Al, W/Rh, W/Al, W/Ag, Rh/Rh, Rh/Al 等线质,独立探头,独立校准。</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6.2、千伏量程：20-50kVp，曝光时间量程：1ms-999s，不确定度：≤0.5%。</p> <p>6.3、剂量量程：1 μ Gy-999Gy，不确定度：≤5% ，剂量率量程：10 μ Gy/s-300mGy/s，不确定度：≤5% 。</p> <p>6.4、半价层量程：0.2-1.2 mmAl，不确定度：≤5% 。</p> <p>★7、光探头</p> <p>7.1、亮度 量程（自动）：0.01-10000cd/m²，分辨率：≤0.01cd/m²，孔径角：5° 。</p> <p>7.2、照度 量程（自动）：0.1-50000lux，分辨率：≤0.01lux。</p> <p>7.3、通过 CPA 认证、提供 CPA 证书复印件。</p> <p>8、配套使用的笔记本电脑（CPU：I7；内存：8G；SSD 固态硬盘：256G；不大于 13 英寸显示屏幕；有线网口）及标准要求的数据采集和分析的软件系统。</p> <p>★9、配套：提供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校准证书，检定项目至少包括：R/F 探头的千伏和剂量、CT 探头的剂量、乳腺探头的千伏和剂量、光探头测亮度。提供省级及以上专家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p> |
| 7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 1 | <p>1、符合以下标准： HJ 836-2017；GB/T 16157-1996；HJ/T 48-1999；HJ 57-2017；HJ/T 397-2007；HJ 973-2018；</p> <p>2、控制系统：</p> <p><input type="checkbox"/> 2.1、可完成固定污染源废气中浓度低于 20mg/m³ 的颗粒物测定；</p> <p><input type="checkbox"/> 2.2、具有 CO 对 SO₂ 的自动修正功能，满足标准 HJ57-2017 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 ★2.3、气体传感器修正补偿技术；</p> <p><input type="checkbox"/> 2.4、精确电子流量计控制，实时监测计温、计压，自动调节流量；</p> <p><input type="checkbox"/> 2.4、微电脑控制等速跟踪采样，专有调节方式，响应时间快；</p> <p><input type="checkbox"/> 2.5、具有防倒吸功能，可防止采样结束后采集的烟尘被倒吸出来，保证采样数据的准确性；</p> <p><input type="checkbox"/> 2.6、实时记录设备工作状态数据，具有采样过程停电记忆功能；</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input type="checkbox"/> 2.7、含湿量检测多模式：兼容干湿球法和阻容法两种测量模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2.8、具备故障自检功能，可对仪器功能进行检测并提示故障，方便用户的维护、使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2.9、具备气密性自动检测功能，可自动诊断气路的气密性；</p> <p>3、动力系统：</p> <p><input type="checkbox"/> 3.1、精密芯泵，耐腐蚀，连续运转免维护，适应各种工况，具有过载保护功能；</p> <p><input type="checkbox"/> 3.2、高效气水分离器；</p> <p><input type="checkbox"/> 3.3、高效粉尘过滤功能；</p> <p>4、操作系统：</p> <p><input type="checkbox"/> 4.1、智能化的软件参数标定设计；</p> <p><input type="checkbox"/> 4.2、工业级防尘防水键盘；</p> <p><input type="checkbox"/> 4.3、带有中文输入法，方便用户输入采样地点等信息；</p> <p><input type="checkbox"/> 4.4、采用宽温 LCD 显示屏，适用于野外环境温度（-20~70）℃良好人机交互界面；</p> <p><input type="checkbox"/> 4.5、皮托管正、负取压接嘴采用硅橡胶双联管连接，耐候性强，减少管路连接，操作方便；</p> <p><input type="checkbox"/> 4.6、提供 USB 接口，可将采样数据文件导出，同时支持升级仪器主板程序；</p> <p>5、技术指标：</p> <p>★5.1、采样流量：（0~110）L/min，分辨率 0.1L/min，准确度不超过±2.5%FS；</p> <p>5.2、烟气动压：（0~2000）Pa，分辨率 1Pa，准确度不超过±1%FS；</p> <p>5.3、烟气静压：（-30~+30）kPa，分辨率 0.01kPa，准确度不超过±1%FS；</p> <p>5.4、流量计前压力：（-30~0）kPa，分辨率 0.01kPa，准确度不超过±1%FS；</p> <p>5.5、流量计前温度：（-50~120）℃，分辨率 0.1℃，准确度不超过±2.5℃；</p> <p>5.6、烟气温度：（0~500）℃，分辨率 0.1℃，准确度不超过±3℃；</p> <p>5.7、流速：（5~45）m/s，分辨率 0.1m/s，准确度不超过±5%；</p> <p>5.8、等速跟踪响应时间：不超过 20s；</p> <p>5.9、采样泵负载能力：≥60L/min（阻力为 20kPa 时）；</p> <p>5.10、数据存储能力：>5000 组；</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5.11、最大采样体积：999999.9L；</p> <p>5.12、仪器噪声：<80dB（A）；</p> <p>5.13、主机重量：约 10kg；</p> <p>5.14、功耗：<180w。</p> <p>6、烟气采样技术指标：</p> <p>6.1、烟气采样流量：不小于 1.0L/min；</p> <p>6.2、O₂ 浓度测定范围：（0~25）%，分辨率 0.1%；</p> <p>6.3、SO₂ 浓度测定范围：（0~5700）mg/m³，分辨率 1mg/m³；</p> <p>6.4、NO 浓度测定范围：（0~1300）mg/m³，分辨率 1mg/m³；</p> <p>6.5、NO₂ 浓度测定范围：（0~200）mg/m³，分辨率 1mg/m³；</p> <p>6.6、H₂S 浓度测定范围：（0~300）mg/m³，分辨率 1mg/m³；</p> <p>6.7、CO 浓度测定范围：（0~5000）mg/m³，分辨率 1mg/m³；</p> <p>6.8、CO₂ 浓度测定范围：（0~20）%，分辨率 0.01%；</p> <p>6.9、示值误差：不超过±5%；硫化氢气体：当量程≤100μmol/mol，示值误差不超过±5μmol/mol；当量程>100μmol/mol，示值误差不超过±5%FS。</p> <p>6.10、重复性：≤2%。响应时间：≤90s。</p> <p>6.11、稳定性：1h 内示数值变化不大于 5%。</p> <p>6.12、使用寿命：空气中约 2 年(CO₂ 除外)。</p> <p>7、配置：</p> <p>7.1、主机；</p> <p>7.2、配套一体称重滤膜式烟尘取样管，适用于测定固定污染源低浓度的颗粒物；</p> <p>7.3、高效气水分离器；</p> <p>7.4、便携式蓝牙打印机；</p> <p>7.5、配备 O₂、SO₂、NO、NO₂、CO、CO₂、H₂S 传感器；</p> <p>8、检定与培训：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厂家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9、为了保证售后服务质量需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承诺书。 |
| 8 | 气相色谱仪 | 1 | <p>1、技术参数：功率：最大功率 2500W；电压：220±10%V；具备氮气压力不足报警功能。</p> <p>2、柱箱温度参数：室温加 6℃-399℃（以 1℃增量任设）；温度精度：不大于±0.1℃；温度梯度：±1%（温度范围 100℃-350℃）程序升温；程序阶数：11 阶；升温速率：0.1-40℃/min（以 0.1℃增量任设）。</p> <p>3、FID 检测器：操作温度 400℃；检测限：$\leq 5 \times 10^{-12}$g/s[n-C16]；漂移：$\leq 5 \times 10^{-13}$A/30min；噪音：$\leq 2 \times 10^{-13}$A；动态线性范围：$\geq 10^7$，具备自动点火功能。</p> <p>4、配置：主机+双填充进样系统+双 FID+双放大板；进样阀：气动十通阀（进口 VICI）；电磁阀；加热阀箱；填充色谱柱：甲烷、总烃专用色谱柱；非甲烷专用色谱工作站（可以直接出国标数据）；标气：甲烷标气 16ppm、800ppm（含减压阀），零级空气（含减压阀）；脱烃捕集阱；3mm 开关阀 3 个；非甲烷总烃安装包；备品备件箱；99.999%高纯氮气（含减压阀），氢气发生器（300ml/min），空气发生器（3L/min）；商务电脑（4G、500G）；</p> <p>5、操作系统须原厂生产全中文软件，可控制仪器及数据采集、处理，可直接出国标数据 mg/m³，无需换算</p> |
| 9 | 吸附管老化装置 | 1 | <p>1、可同时用于 10 个国际标准吸附管的样品除水和吸附管清洗；</p> <p>2、加热温度范围:50 到 400 度，有温度液晶显示控制；6 阶程序升温。</p> <p>3、为所有吸附管提供相同流速的载气流路；最大载气流量至少达到 100ml/min；</p> <p>4、可使用低成本的高纯氮气老化吸附管，氮气消耗量小；</p> <p>5、不占用热脱附主机时间，不需要热脱附主机老化吸附管；</p> <p>6、有活性炭过滤器防止污染室内空气；</p> <p>7、旋转手柄设计，方便安装吸附管；</p> <p>8、具有除水功能，可以用来除去已采样吸附管中多余水分，有效延长质谱仪以及各种检测器的使用寿命和提高检测结果；</p> <p>9、为了保证货物质量及售后服务须提供制造商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10 | TO15 专用冷阱 | 2 | 1、加热温度：50℃-400℃ 2、加热速率 100℃/S； 3、材质：石英； |
| 11 | 填料吸附管 | 30 根 | 符合 HJ 734-2014 组合 3 吸附管要求： 1、不锈钢材质，内径 5mm； 2、内装 Carbo-packC、Carbo-packB、Carboxen 1000，长度分别为 13、25、13mm。 |
| 12 | CT 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符合《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装置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519-2019 的要求等，配备的设备不低于以下要求： 1、CT 剂量模体：采用聚甲基丙烯酸甲酯（PMMA）的均质圆柱模体，头模直径为 160mm，体模直径为 320mm，模体长度约为 15cm，分别在中心和距模体表面 10mm 处有可放置剂量仪探测器的孔。 ★2、CT 性能模体：检测扫描重建层厚偏差；检测高对比空间分辨率（1~21LP/cm）；检测模体位置、病人定位系统检查；检测低对比度分辨率和螺旋扫描切片低对比查验比较；检测 CT 值均匀性；检测扫描增量；检测 CT 系统扫描噪声；检测圆形对称；检测 CT 值线性和像素（矩阵）大小；检测由点扩散函数测调制传递函数（MTF）；检测扫描灵敏度轮廓线；检测进退床精度；诊断床定位精度；定位光精度；CT 值（水），符合 WS 519-2019 的要求。 ★3、水模块插件其内径为 18cm~22cm，可悬挂在 CT 性能模体的箱子上测量。 4、钢尺：长度不低于 30cm 最小刻度 1mm 的不锈钢直尺。 ★5、配套：CT 性能模体提供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校准证书，钢尺提供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提供省级及以上专家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 |
| 13 | 乳腺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符合《乳腺 X 射线屏片摄影系统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518-2017、《乳腺数字 X 射线摄影系统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522-2017、《乳腺计算机 X 射线摄影系统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530-2017 的要求，配备的设备不低于以下要求： 1、空间分辨力测试卡，最大线对数不低于 10lp/mm，厚度为 0.05mmPb； 2、阈对比度细节模体，乳腺 X 射线摄影专用对比度细节模体；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3、均匀衰减模体，不少于 6 块，厚度为 1cm，厚度误差在±1mm，半圆形模体的半径至少 10cm，矩形模体尺寸至少 10cm×12cm； 4、铝片，不少于 6 块，矩形尺寸应至少 8cm×8cm，铝的纯度应不低于 99.9%，厚度尺寸误差应在 1%范围内。各铝片组合应能达到 0.1mm、0.2mm、0.3mm、0.4mm、0.5mm、0.6mm 的厚度； 5、光野/照射野检测工具； 6、剂量仪支架，具有升降功能，可固定剂量仪探头； 7、自动曝光一致性工具，配备直读尺； ★8、配套：提供省级及以上专家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 |
| 14 | 普通 X 光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符合《医用常规 X 射线诊断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76-2017 的要求，配备的设备不低于以下要求： 1、光野/照射野一致性检测板及垂直检测筒（CR/DR 共用）； 2、滤线栅中心对准检测板，孔径 10mm，孔间距 25mm； 3、胶片密度计及胶片，光密度在 0-3.5OD 范围内读数一致性在±0.02 内（CR 共用）； 4、标准水模体，30cm×30cm×20cm； 5、空间分辨力测试卡，2 个，扇形或线对，0.6lp/mm-10lp/mm，铅厚度为 0.1mm（CR/DR 共用）； 6、低对比度检测模体，铝板 3 块，其中 2 块 18cm×18cm×2cm，1 块 18cm×18cm×0.8mm 且中间有两排直径为 1.5mm、3mm、5mm、7mm； 7、铝板，纯度不低于 99.9%，5 片，各铝片组合应能达到 1mm、2mm、3mm、4mm、5mm 的厚度； 8、铜板，2 块，1.5mm，其中 300mm×300mm×1.5mm 一块，20cm×20cm×1.5mm 一块（CR 共用）； 9、铅板，2 块，15cm×15cm×2mm（CR 共用）； ★10、配套：胶片密度计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提供省级及以上专家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 |
| 15 | 固相萃取装置 | 1 | 1、液路切换：专利的外观及液路切换设计，简化操作，轻松实现收集液及废液转换，提高方法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效率； 2、操作中：从活化到淋洗，整个过程无需再次打开真空槽；无需反复关闭和开启真空泵；无需等待放空及将收集瓶和架子拿进拿出；无需倒掉废液并清洗真空槽； 3、通道数量：四通道，各通道可独立使用，互不影响； 4、柱-盘通用：可使用 1, 3, 6mL 萃取柱和 47mm, 90mm 萃取膜片； 5、流量控制：采用流量微调阀对每一通道抽气流量进行准确的控制提高固相萃取操作的可控性和重现性； 6、防腐材料：与溶剂接触地方采用聚四氟乙烯，不锈钢等防腐材料，可耐二氯甲烷等有机溶剂； 7、重量：10~15kg； 8、技术指标：可同时处理样品数：4； |
| 16 | 固相萃取柱 | 30 支 | 聚苯乙烯-二乙烯基苯-乙烯基吡咯烷酮（6 ml, 500 mg）或等效固相萃取柱 |
| 17 | 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 1 | 1、符合以下标准：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功能要求： 2.1、密闭性、液阻和气液比等参数检测一体化； 2.2、通过国家防爆认证，可应用于防爆及非防爆场合； 2.3、显示屏幕大于 5.5 英寸； ★2.4、带锁滑轨式抽屉，便于存放管路、适配器、接地线等零部件； 2.5、设备一体化，模块化设计，配备万向轮、快速管接口等便于检测仪移动、运输和组装。通过快速箱扣挂接，主机和工具箱可以分开，操作便捷 U 盘读写，检测仪测量数据可实现与电脑间转存； 2.6、检测地点信息可输入，具有智能拼音输入法功能，方便输入中英文； 2.7、具有实时时钟功能，实时测量大气压、环境温度和環境相对湿度； ★2.8、各参数均可实现多次检测，存储数据量大并实时选择输出打印； 2.9、内置大容量可充电防爆型锂电池，可连续工作 12 小时；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2.10、具有手动和自动两种流量操作方式；</p> <p>2.11、脚动式液压升降装置，便于倾倒油品；</p> <p>2.12、油桶进出口均有快速接头，防止汽油挥发。</p> <p>3、技术指标：</p> <p>★3.1、流量范围：（10-130）L/min，分辨率：0.1 L/min，准确度：≤20 L/min,不超过±5%；>20 L/min，不超过±2.5%且<±2 L/min；</p> <p>3.2、压力：（0-2500）Pa，分辨率：1 Pa，准确度：不超过±0.5%FS。</p> <p>3.3、工作电源：DC9V~DC12.6V；</p> <p>3.4、电流：300mA；</p> <p>3.5、整机重量：15~20kg；</p> <p>3.6、油桶容量：75~85L；</p> <p>3.7、防爆标志：EX ib II A T3 Gb</p> <p>3.8、功耗：<3.7W。</p> <p>4、检定与培训：</p> <p>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检定项目至少包括流量，压力；厂家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p> |
| 18 | 旋转蒸发仪 | 1 | <p>1、技术指标：</p> <p>1.1、主机：电子无级调速，0-150 转/分，微电机驱动，上下自动升降；</p> <p>1.2、温度：埋入式传感器，数字显示温度，温度自动控制，室温-99 度；</p> <p>1.3、冷却器：蒸发液通过大孔径蒸发管进入粗直径冷凝管，加快蒸发速度；</p> <p>1.4、输入功率：1000W；电压：-220V/50HZ；</p> <p>1.5、加料管：阀门式供连续加液；</p> <p>1.6、主要金属采用耐腐蚀优质不锈钢制造。</p> <p>2、配置：</p> <p>24 口收集瓶 500ml 一个；旋转（茄形）瓶 250ml 一个；</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19 | 真空冷冻干燥仪 | 1 | <p>1.1、标准：硅油加热型冷冻干燥机</p> <p>1.2、干燥室采用无色透明有机玻璃门，样品清楚直观，可观察冻干的全过程。</p> <p>★1.3、嵌入式触摸屏，PLC 控制器，PID 调节控温，显示冻干机曲线和历史曲线。</p> <p>1.4、U 盘转存数据。</p> <p>1.5、配有上传机软件，可打印曲线、浏览曲线，修改数据。</p> <p>1.6、隔板温度可调、可控、可摸索、中试和生产工艺。</p> <p>1.7、干燥室与冷阱为分体结构，补水能力强，干燥时间短。</p> <p>1.8、可存储多次冻干曲线，并用 U 盘提取数据到电脑，用上位机软件在电脑中浏览打印及多种选项。</p> <p>1.9、操作系统有手动操作和全自动操作两种工作模式，大大的提高了冻干操作的选择性。</p> <p>1.10、方形托盘不易变形，易于操作，便于清洗。</p> <p>★1.11、干燥面积：大于 1.0 m²</p> <p>1.12、板层数量：4+1 层</p> <p>1.13、隔板控温范围：-50℃-+60℃</p> <p>1.14、隔板温差：±1℃（平衡时）</p> <p>1.15、干燥室材质：SUS304</p> <p>1.16、干燥室形状：方形</p> <p>1.17、加热形式：硅油加热</p> <p>★1.18、冷阱温度：<-70℃（空载）</p> <p>★1.19、极限真空度：<5Pa 真空度显示能以帕斯卡（Pa）、毫巴（mbar）等单位显示，无需换算</p> <p>1.20、为了保证售后服务质量需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承诺书</p> <p>2 检定与培训：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检定项目至少包括温度；厂家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p> |
| 20 | 牙科 X 射线机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p>符合《牙科 X 射线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581-2017 的要求，配备的设备不低于以下要求：</p> <p>1、牙科性能模体，模体中内嵌一个高分辨力测试卡（至少满足 1.6lp/mm-3.0lp/mm），在 0.5mm</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铝板上直径分别为 1mm、1.5mm、2mm 和 2.5mm 的圆孔，用于低对比度分辨力测试。模体上面部分由不同锥状尺寸的中心环和 6mm 铝衰减层；中间部分是高对比度分辨力测试卡和带有低对比度分辨力圆孔测试铝板；下面部分带有用于剂量仪探测器或口内机影像接收器的插口。</p> <p>2、铜附加衰减层，0.8mm；</p> <p>★3、配套：提供省级及以上专家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p> |
| 21 | 沥青烟取样管 | 1 | <p>1、符合以下标准：GB/T 16157-1996；HJ/T 45-1999</p> <p>2、功能要求：</p> <p>2.1、可在采样的同时测量烟气流速；</p> <p>2.2、冷却系统采用水冷方式，使用方便；</p> <p>2.3、配备系列化的采样嘴，使不同流速的采集均能得到满足；</p> <p>2.4、滤筒恒温加热；</p> <p>2.5、管体及采样嘴全部用优质不锈钢材料；</p> <p>3、技术指标：</p> <p>3.1、采样嘴型号：Φ4.5、Φ6、Φ7、Φ8、Φ10、Φ12；</p> <p>3.2、皮托管系数：0.84±0.01；</p> <p>3.3、滤筒型号：3#滤筒；</p> <p>3.4、取样管长度：0.8m；</p> <p>3.5、工作电压：DC12V；</p> <p>3.6、加热温度：(42±10)℃。</p> <p>4、配置：采样嘴（不锈钢）；电源适配器；</p> |
| 22 | DSA 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p>符合《医用成像部门的评价及例行试验 第 3-3 部分：数字减影血管造影（DSA）X 射线设备成像性能验收试验》GB/T 19042.3-2005/IEC 61223-3-3：1996 的要求，主要包括 DSA 性能模体。</p> <p>1、检测项目：高对比度分辨力、模拟血管减影性能、动态范围、伪影；</p> <p>2、模体基座：用来放置不同的模块以实现对不同参数的测量；</p> <p>3、模拟血管及伪影检测：血管模拟体模 (0.05mm, 0.1mm, 0.2mm 和 0.4mm 厚铝条)；</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4、动态范围评价：提供最多 0.2mm-1.4mmCu 的 7 阶动态范围评价； 5、高分辨率测试卡：尺寸：50x50mm，分辨率：0.6-5.0 LP/mm，20 组线对，铅箔厚度 0.05mm； 6、配备气体推动装置(有补偿)； ★7、配套：提供省级及以上专家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 |
| 23 | 色谱柱 | 1 | 石英毛细管色谱柱，30m×0.53mm×3.0μm，固定相为 6% 氰丙基苯基-94% 二甲基硅氧烷 |
| 24 |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及支架 | 1 | 符合 HJ/T 398-2007 附录 A 要求： 1、林格曼黑度等级 0-5 级 2、可放置在三脚架上使用亦可手持使用。 3、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 |
| 25 | NO ₂ 转化炉 | 1 | 与红外烟气综合分析仪配套 |
| 26 | CO 传感器 | 1 | 与自动烟尘(气)测试仪配套 |
| 27 | 大容量真空箱气体采样仪 | 1 | 1、符合以下标准： HJ 38-2017；HJ 604-2017；HJ 732-2014；HJ 905-2017 2、功能要求： 2.1、主机和真空箱分体式设计，搭配更为灵活； 2.2、取样管和真空箱气路及真空箱内气路可更换，有效避免采样残留对下次采样的影响； 2.3、高负载大流量采样泵，可自由调节采样流量大小，缩短采样时间； 2.4、采用被动采样法，气流单向流通，样气直接进入气袋，无污染过程和泄露损失； 3、技术指标： ★3.1、适用气袋：1L~12L； 3.2、整机重量：小于 8kg； 3.3、待机时间：不低于 24h； 3.4、工作电源：内置锂电池（DC25.2V/5.2Ah）； ★3.5、采样流量：（0~7）L/min； 3.6、采样泵负载能力：≥4L/min（阻力为 15kPa 时）；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3.7、环境温度：(-20~50℃)； 3.8、环境湿度：(0~95)%RH； 4、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 |
| 28 | 菌落计数器 | 1 | 1、计数器容量：0~999； 2、光源灯功率：16W；总功耗：<20W； 3、电源电压：220V±10%，50Hz； 4、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 |
| 29 | 核医学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设备 | 1 | 符合《伽马照相机、单光子发射断层成像设备(SPECT)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523-2019、《放射性核素成像设备 性能和试验规则第1部分：正电子发射断层成像装置》GB/T 18988.1-2013/IEC 61675-1:1998 等标准的要求，配备的设备不低于以下要求： 1.可测量计算的核医学 SPECT、 γ 照相机设备性能指标包括：本底计数率、固有最大计数率、能峰偏差、固有平面积分均匀性、固有空间分辨力、固有空间微分线性、系统平面灵敏度、系统空间分辨力、断层空间分辨力、全身成像系统空间分辨力等性能指标，算法应满足 WS 523-2019 标准。 2、测量 PET 设备性能指标至少包括：空间分辨率、灵敏度、散射分数、NECR（噪声等效计数率）、计数丢失和随机符合测量等性能指标。 ★3、铅栅模体：总体要求：铅栅模体铅缝宽 $1\text{mm} \pm 0.05\text{mm}$ ，铅缝相距 $30\text{mm} \pm 0.05\text{mm}$ ，铅缝的任何 30mm 长的段上的平直度 $\leq 0.05\text{mm}$ ，铅栅的厚度 $\geq 3\text{mm}$ 。超大尺寸铅栅模体 1 块或者 X、Y 方向独立铅栅各 1 块。若为 1 块超大尺寸铅栅需满足：铅缝隙宽 $1\text{mm} \pm 0.05\text{mm}$ ，相距 $30\text{mm} \pm 0.05\text{mm}$ ，铅层厚度 $\geq 3\text{mm}$ ，外观尺寸 $\geq 590\text{mm} * 590\text{mm}$ ，铅缝长度 $\geq 550\text{mm}$ ，铅缝条数 ≥ 19 条。若为 X、Y 方向独立铅栅各 1 块需满足：X 向铅栅铅缝隙宽 $1\text{mm} \pm 0.05\text{mm}$ ，相距 $30\text{mm} \pm 0.05\text{mm}$ ，铅层厚度 $\geq 3\text{mm}$ ，外观尺寸 $\geq 590\text{mm} * 450\text{mm}$ ，铅缝长度 $\geq 415\text{mm}$ ，铅缝条数 ≥ 19 条；Y 向铅栅铅缝隙宽 $1\text{mm} \pm 0.05\text{mm}$ ，相距 $30\text{mm} \pm 0.05\text{mm}$ ，铅层厚度 $\geq 3\text{mm}$ ，外观尺寸 $\geq 590\text{mm} * 450\text{mm}$ ，铅缝长度 $\geq 550\text{mm}$ ，铅缝条数 ≥ 15 条。 4、SPECT 灵敏度模体 1 个。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5、点源可移动支架 1 个：高度可达到 2.5m 以上。</p> <p>6、激光定位仪（用于定位点源位置）1 个。</p> <p>7、激光测距仪 1 个，测量范围：0.15-50 米；测量精度：$\leq \pm 1.0$ 毫米。</p> <p>8、双线源模体（测量系统空间线性）1 个；</p> <p>9、灵敏度模体支架 1 个：支架长度大于 20cm。</p> <p>10、SPECT 质控分析软件 1 套</p> <p>1) 对 SPECT 探头扫描的 DICOM 格式图像进行分析</p> <p>2) 可自动计算 SPECT 设备的性能指标，同时具备手动计算功能</p> <p>3) 可自动计算多边形野的性能指标</p> <p>4) 可测量计算的核医学 SPECT 设备性能指标包括：固有均匀性、固有空间分辨力、固有空间线性、系统平面灵敏度、系统空间分辨力、断层空间分辨力和全身成像系统空间分辨力</p> <p>5) 具有自动和手动两种分析方式</p> <p>11、PET 灵敏度模体 1 个：管壁厚度 1.25mm，标配不少于 2 根线源管。</p> <p>12、散射分数模体 1 个：标配不少于 2 根线源管。</p> <p>13、PET 空间分辨率模体 1 个</p> <p>可支撑灵敏度模体和毛细管测量相应 PET 性能指标，空间分辨率测量位置满足 NEMA2018 标准；</p> <p>毛细孔插孔坐标为 (0,1cm)，(0,10cm)，(10cm, 0)；</p> <p>灵敏度模体插孔坐标为 (0,0)，(0,10cm)；</p> <p>可调节水平设计。</p> <p>14、PET 第三方独立质控分析软件 1 套</p> <p>可计算 PET 设备的空间分辨力、灵敏度、散射分数、NECR、计数丢失和随机符合测量指标。</p> <p>15、全套模体配备便携箱。</p> <p>16、配套使用的笔记本电脑（CPU：I7；内存：8G；SSD 固态硬盘：256G；不大于 13 英寸显示屏；有线网口）及标准要求的数据采集和分析的软件系统；</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17、配套：提供省级及以上专家进行现场检测技术培训。 |
| 30 | 索氏提取器 | 1 | 每批提取样品数：6个；提取瓶容积：150ml/个；提取样品量：0-5g/个；抽提时间可调，到时报警；提取溶剂可自动回收；控温阀内室温+5℃~100℃。 |
| 31 | 便携式抽气泵 | 2 | 流量范围：200-1500ml/min；工作定时：1-999min；电池续航：>20小时；示值误差：≤5%；真空度：>35kpa；及时误差：<±.2%；噪声：≤60dm；工作温度：-10~+45℃； |
| 32 | 便携式冷藏箱 | 1 | 20~30L； 4℃以下 |
| 33 | 铍、钷灯（原子吸收） | 1 | 铍空心阴极灯：外径（ $\varnothing 38 \pm 0.5$ ）mm；技术参数：灯电流 6mA,负高压<350V 钷空心阴极灯：外径（ $\varnothing 38 \pm 0.5$ ）mm；技术参数：灯电流 6mA，负高压<320V |
| 34 | Be 空心阴极灯 | 1 | 外径（ $\varnothing 38 \pm 0.5$ ）mm；技术参数：灯电流 6mA,负高压<350V |
| 35 | 恒温水浴震荡器 | 1 | 温度设置范围：0-100℃；转速范围：启动-300r/min；功率 1600W；最大配制：6只 500ml 或 3-4只 1000ml；旋转方式：往复。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 |
| 36 | 流通池 | 1 | 荧光流通池，体积 8uL，耐压 20bar，pH：1~9.5；适用于安捷伦 1260 高效液相色谱仪 |
| 37 | 移液枪 | 3套 | 量程范围：10-100 μ L，增量 0.2 μ L；5-50 μ L 增量 0.1 μ L；30-300 μ L，增量 1 μ L；100-1000 μ L，增量 1 μ L；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 |
| 38 | 纯水机滤芯 | 4套 | 每套包括： 1、一级预处理滤芯 1支（材质：PP，规格：外径 $\varnothing 62 \times$ 内径 $\varnothing 28 \times$ 长 254mm），过滤孔径 5 μ m 2、二级预处理滤芯 1支（装填椰壳活性炭，规格：外径 $\varnothing 70 \times$ 内径 $\varnothing 25 \times$ 长 254mm）， 3、三级预处理滤芯 1支（装填软化树脂，规格：外径 $\varnothing 70 \times$ 长 254mm）， 4、四级预处理滤芯 1支（材质：PP，规格：外径 $\varnothing 62 \times$ 内径 $\varnothing 28 \times$ 长 254mm），过滤孔径 1 μ m |
| 39 | 纯水机滤芯 | 4套 | 每套包括： 1、一级预处理滤芯 1支（材质：PP，规格：外径 $\varnothing 62 \times$ 内径 $\varnothing 28 \times$ 长 508mm），过滤孔径 5 μ m 2、二级预处理滤芯 1支（装填椰壳活性炭，规格：外径 $\varnothing 70 \times$ 内径 $\varnothing 25 \times$ 长 508mm） 3、三级预处理滤芯 1支（装填软化树脂，规格：外径 $\varnothing 70 \times$ 长 508mm） 4、四级预处理滤芯 1支（材质：PP，规格：外径 $\varnothing 62 \times$ 内径 $\varnothing 28 \times$ 长 508mm），过滤孔径 1 μ m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精准度：±5%</p> <p>4、测量速度：10 进制显示 2Hz，条形显示：10 Hz、3 秒峰值保持；</p> <p>5、H 场：线圈，各向同性；E 场：极板，各向同性，真正的 RMS 值；</p> <p>6、1d 值： h 场=hx e-field=Ex 3d 值： $H\text{-Field} = \sqrt{Hx^2 + Hy^2 + Hz^2}$ $E\text{-Field} = \sqrt{Ex^2 + Ey^2 + Ez^2}$</p> <p>7、功能：最小值、最大值、存储、一维测量、控制充电及电池故障显示；</p> <p>8、不仅可以三维全向测量，还能够进行一维单向定位寻找辐射源位置；</p> <p>9、长时间记录：1800 个样品(6 个通道和设置功能)；</p> <p>10、周期：1H，8h，24h，48h，168 h 和快照/制图</p> <p>11、均方根值时间间隔：2s，16s，48s，96s，336s 和快照/制图</p> <p>12、电池：镍氢电池(NiMH)，6V/2700 mAh；耐用性：高达 75 小时超长续航时间； 电源操作：电源运行与快速充电或维护充电模式之间的自动切换；</p> <p>13、pc 连接：所有基本操作都可通过带 usb 连接器的 5m 光纤电缆进行远程操控，可进行 2.5m 外读数；</p> <p>14、温度范围：0-40℃工作温度；</p> <p>15、尺寸：不大于 360 mm x 83mm x 56mm；</p> <p>16、符合带密封连接器的 ip65 标准的防溅；</p> |
| 44 | 个人声暴露计 | 10 | <p>★1、可以同时测量指数平均声压级、等效声级、统计声级、声暴露级等多项指标，防爆；</p> <p>2、IEC 61672:2002 Class 2, GB/T 3785-2010 2 级, IEC 61252:2002, GB/T 15952-2010；</p> <p>3、具有 CPA 型式批准证书和 CMC 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p> <p>★4、主要技术性能：</p> <p>1) 传声器前置级组合： 预极化 1/4" 自由场型测试电容传声器，含前置放大器的标称灵敏度级为-52.0 dB~-52.9 dB；</p> <p>2) 线性工作范围：>100 dBA。</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3) 测量范围: 声压级测量范围: 40 dBA-140 dBA, 45 dBC-140 dBC, 55 dBZ-140 dBZ; 峰值 C 声级测量范围: 70 dBC-143 dBC; 声暴露测量范围: 0.01 Pa²h 到 99.99 Pa²h; 噪声剂量测量范围: 0% 到 9999% ;</p> <p>4) 频率范围: 20 Hz~12.5 kHz。 5) 频率计权: 并行 (同时) A、C、Z。 6) 时间计权: 并行 (同时) F、S、I、peak。 7) 积分时间: 1 s~24 h。 8) 检波特性: 真有效值数字检波。 9) 符合标准: —— GB/T 3785-2010 2 级 / IEC 61672:2013 Class 2。 —— GB/T 3241-2010 2 级 / IEC 61260:2014 Class 2。 —— GB/T 15952-2010 / IEC 61250:2002。</p> <p>10) 测量指标: LXYp、LXeq,t、LXeq,T、LXYmax、LXYmin、LXYN、SEL、E、Lex8h、LAVG、TWA、DOSE、Lxpeak、SD 等。</p> <p>11) 显示器: 128×64 点阵 OLED 液晶显示, 文字界面≤0.5 s 刷新 1 次, OCT 的图形界面刷新速度更快。 12) 数据存贮: 128 kB Flash RAM, 可选配 32 GB TF 卡。 13) 存贮组数: 128 组 (Flash RAM)。 14) 内置蓝牙 4.0 模块, 可连接手机或蓝牙打印机 15) 其它存贮: 16 组参数模板, 128 个测点名, 128 次校准记录。 16) 统计分析模块: —— 模块数量: ≥2;</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 统计分析采样间隔：≤ 0.01 s；</p> <p>—— 统计分析内容：LXYN、SD。</p> <p>注：X 为频率计权 A、C、Z；Y 为时间计权 F、S、I；N 为 1-99 之间的整数，每个统计分析模块可以同时取其中的 5 个。</p> <p>17) 个人声暴露计模块：</p> <p>—— 模块数量：≥ 2；</p> <p>—— 测量内容：E、Lex8h、TWA、LAVG、DOSE；</p> <p>—— 交换率：3、4、5、6 可选；</p> <p>—— 门限：40 dB~90 dB 可选；</p> <p>—— 限值：70 dB~90 dB 可选。</p> <p>注：E、Lex8h 与交换率和门限值无关。</p> <p>18) 输出接口：Mini USB 接口，无需驱动程序。</p> <p>19) 日历时钟：每月误差小于 1 分钟。</p> <p>20) 外接电源：</p> <p>—— 输入：220 VAC 50/60 HZ；</p> <p>—— 输出：5.0 VDC/1000 mA，仪器功耗小于 60 mA。</p> <p>21) 电池：内置 3.7 V 锂离子充电电池，充满电后最多可连续使用约 36 h。</p> <p>22) 电量状态指示：可以指示供电状态，电池供电时，可以指示仪器当前状态下的续航能力。</p> <p>23) 外形尺寸：$\leq (65 \times 55 \times 18)$ mm。</p> <p>24) 质量：≤ 85 g。</p> <p>25) 使用环境：</p> <p>—— 空气温度 -15 °C~+50 °C；</p> <p>—— 静 压 65 kPa~108 kPa；</p> <p>—— 相对湿度 25%~90% 。</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26)参考环境条件: —— 空气温度 23℃; —— 静 压 101.325 kPa; —— 相对湿度 50%。 |
| 45 | 中流量大气采样器 | 5 | ★1、采样流量：至少包括 1-10L/min；分辨率：0.1L/min；准确度：优于±2%； 2、续航时间：≥10 小时；充电时间：≤3 小时； 3、历史查询功能：≥99 条；电池电量显示：有； 4、温度显示：有；配：浮尘，全尘接头 5、大气压显示：有； 6、数字恒流：是；自动校准；防爆：有 7、标况体积自动换算：有；电量不足报警：有； 8、高、低温保护； 9、定时、定容、循环采样：有；负载能力：> 25kPa； 10、仪器噪声：≤68dB（A） 11、可编程快速采样：（可以设置编程 10 组采样方式，开机时点击快捷键，可以选择之前编辑好的采样数据，以便快速采样，提高效率，减轻劳动强度） |
| 46 | 林格曼光电测烟望远镜 | 1 | 1、执行标准符合： GB 36886-2018 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 GB3847-2018 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自由加速法及加载减速法） 2、参数 2.1、望远镜视角放大率 10 倍 2.2、望远镜观测距离 10~500 米 2.3、物镜通光孔径 50 毫米 2.4、林格曼黑度等级 0~5 级 2.5、测量精度 0.2 级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2.6、镍氢电池/电源 DC9V.300mA 2.7、采样时间：连续、1、5、10 分均测可选 2.8、体积小，携带方便，由于采用节能省电装置，仅带四节 5 号电池就能连续工作将近 8 小时，可手持监测林格曼黑度。 2.9、大液晶屏对话式菜单显示，全中文，使操作简单易懂，不需要记忆命令。 2.10、内有电子储存器，能储存 84 组数据，每组数据包括测试月，日，时，分，秒，林格曼黑度等六个数据。 2.11、有打印功能，能在现场得到林格曼黑度的打印结果。 3、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 |
| 47 | 不透光烟度计 | 1 | 执行标准：符合最新国标 GB3847-2018 1、参数 1.1、不透光度 N 0~99.9% 光吸收系数 K 0~16.06m-1 1.2、分辨力不透光度 N 0.1% 1.3、示值误差不透光度 N $\pm 2.0\%$ （绝对误差） 1.4、电源 AC220V $\pm 10\%$ 50 ± 1 Hz 1.5、光通道有效长度 215mm ± 0.1 mm 1.6、取样方式烟度直接取样，取样管长度 2m 1.7、内置打印机，实时对测量结果进行查询和打印； 1.8、可与计算机联网通讯。 1.9、车牌号输入功能，可存储 500 组测量数据，K 值超标报警 1.10、LCD（液晶）屏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提示 1.11、开机预热不超过 15 分钟，并自动进行调零 1.12、具有自由加速实验和瞬态测量功能，并自动处理测试数据并显示测量结果 1.13、测量单元采用分流式技术，测量柴油机的排烟烟度。采用“空气幕”技术以保护光学系统免受污染。检测室恒温控制防止冷凝，以免受温度波动的影响，保证测量精度。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2、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 |
| 48 | 一体式烟气流速监测仪 | 1 | <p>1、执行标准符合：HJ/T 48-1999 烟尘采样器技术条件</p> <p>2、参数</p> <p>2.1、大气压范围：(50~130)kPa，分辨率：0.01kPa，准确度：不超过±500Pa。</p> <p>2.2、烟气动压范围：(0~2000)Pa，分辨率：1Pa，准确度：不超过±1%FS。</p> <p>2.3、烟气静压范围：(-30~+30)kPa，分辨率：0.01kPa，准确度：不超过±1%FS。</p> <p>2.4、烟气温度范围：(0~500)℃(可扩展) 0.1℃，分辨率：不超过±3℃2.5，测量精度 0.2 级</p> <p>2.6、流速范围：(5~45)m/s，分辨率：0.1m/s，准确度：不超过±5%。</p> <p>2.7、电池电量为 3200mAh，连续工作时间可达 16h。</p> <p>2.8、工作电源：外接 12V/2A 电源或内部锂电池</p> <p>3、其他要求</p> <p>★3.1、一体式设计，将皮托管与主机合二为一。</p> <p>3.2、高精度微压传感器，带有(-20~85)℃温度补偿。</p> <p>3.3、可设置工况参数，生成测量方案，简化测量过程</p> <p>3.4、同步显示当前动压、静压、全压、烟温、烟气流速、烟气流量、标干流量</p> <p>★3.5、皮托管双面均可使用，自动识别气流方向，屏幕显示方向根据姿态自动切换</p> <p>3.6、带有姿态显示功能，可及时纠正测量时操作姿态错误，减小测量误差</p> <p>3.7、配备蓝牙打印机打印数据报表</p> <p>3.8、内置锂电池，可在无外接电情况下长时间使用，支持快充模式，充电 10min，可保证使用 1h</p> <p>3.9、2000 组文件存储容量，并可进行扩展。</p> <p>4、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p> |
| 49 | 智能高精度综合标准仪 | 1 | <p>1、执行标准符合：</p> <p>HJ/T368-2007 标定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用的孔口流量计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p> <p>JJG 640—2016 差压式流量计检定规程</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JJG 875-2005 数字压力计检定规程</p> <p>2、参数</p> <p>★2.1、流量范围：小流量孔口流量计(0.2~2.0)/(0.2~6.0)L/min，分辨率：0.1mL/min；中流量孔口流量计(5~130)L/min，分辨率：0.1L/min；大流量孔口流量计(800~1200)L/min，分辨率：0.1L/min；准确度：不超过±1%，重复性不超过±0.5%。</p> <p>2.2、微压范围：(0~2500)Pa，分辨率：0.1Pa，准确度：不超过±1.3Pa。</p> <p>2.3、表压范围：(-60~60)kPa，分辨率：0.01kPa，准确度：不超过±0.5%FS。</p> <p>2.4、环境温度：-20~50)°C。</p> <p>2.6、大气压：(50~130)kpa。</p> <p>2.7、内置电池工作时间：约4h。</p> <p>2.8、工作电源：DC8.4V 600mA。</p> <p>2.9、功耗：小于2W。</p> <p>3、其他要求</p> <p>3.1、可对烟尘采样器动压、静压进行校准。</p> <p>3.2、直读流量，自动换算标况流量或者刻度下实流。</p> <p>3.3、大气压可输入和测量，适用于低压环境使用。</p> <p>3.4、触摸式彩色显示屏，适用于高寒和野外地区</p> <p>3.5、采样数据可存储、打印</p> <p>★3.6、专配国家计量部门检定证书</p> <p>3.7、流量范围广，多种状态下的流量可自动换算，且可显示累积体积</p> <p>3.8、标准仪可定制多种类型的转接嘴，方便与不同厂家生产的仪器进行对接校准</p> <p>4、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p> |
| 50 | 超小型自动烟尘气快速测试仪 | 1 | <p>1、符合以下标准： GB/T 16157-1996；HJ/T 48-1999；HJ/T 397-2007；JJG 680-2007；JJG 968-2002</p> <p>2、技术指标：</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p>2.1、采样流量：（0~60）L/min，分辨率 0.1L/min，准确度不超过±2.5%FS；</p> <p>2.2、流量稳定性：准确度不超过 5%；</p> <p>2.3、烟气动压：（0~2000）Pa，分辨率 1Pa，准确度不超过±1%FS；</p> <p>2.4、烟气静压：（-30~+30）kPa，分辨率 0.01kPa，准确度不超过±1%FS；</p> <p>2.5、流量计前压力：（-30~0）kPa，分辨率 0.01kPa，准确度不超过±1%FS；</p> <p>2.6、流量计前温度：（-55~125）℃，分辨率 0.1℃，准确度不超过±2.5℃；</p> <p>2.7、烟气温度：（0~500）℃，分辨率 0.1℃，准确度不超过±3℃；</p> <p>2.8、流速：（5~45）m/s，分辨率 0.1m/s，准确度不超过±5%；</p> <p>2.9、负载能力：≥30L/min（阻力为 20kPa 时）；</p> <p>2.10、数据存储能力：烟尘 5000 组，烟气 1000 组；</p> <p>2.11、最大采样体积：9999.9L；</p> <p>2.12、工作电源：AC（220±22）V，50Hz 或 DC24V</p> <p>2.13、仪器噪声：<80dB（A）；</p> <p>2.14、主机重量：<5kg；</p> <p>2.15、功耗：<100w。</p> <p>3、烟气采样技术指标：</p> <p>3.1、O₂ 浓度测定范围：（0~30）%，分辨率 0.1%；</p> <p>3.2、SO₂ 浓度测定范围：（0~5700）mg/m³，分辨率 1mg/m³；</p> <p>3.3、NO 浓度测定范围：（0~1300）mg/m³，分辨率 1mg/m³；</p> <p>3.4、示值误差：不超过±5%。</p> <p>3.5、重复性：≤2%。响应时间：≤90s。</p> <p>3.6、稳定性：1h 内示数值变化不大于 5%。</p> <p>3.7、使用寿命：空气中约 2 年。</p> <p>4、其他要求：</p> <p>配备打印机；配备 O₂、SO₂、NO 传感器；</p>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台件)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
| | | | 5、提供满足国家和地方要求的检定证书，检定项目至少包括流量、温度。 |

三、其它要求

1. 有国家或地方计量要求的产品须通过国家认可的计量检验、检测部门的计量检验、检测、测定并取得相关计量证书，交货时应同时交付相关计量证书。

2. 在为客户安装、调试产品或软件的同时，对相关操作人员按照相关检测标准免费进行现场操作技术培训，使其按提供的操作规程使用产品，并熟悉例行维护的程序。

3. 质保期:1年。

4. 承诺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现场。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 1 章及本章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

一. 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3.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4. 《评标委员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5. 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6. 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 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7.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8.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 评审顺序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

2. 评标准备工作

- 2.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2.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2.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3. 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

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7. 核对评标结果。

四. 评审标准中须考虑下列因素：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6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详见评标标准）。

2.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详见评标标准）。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 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日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4 月 3 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

“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4. 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5.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无

6. 同品牌处理办法：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举手表决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7. 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由采购人确定；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

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 评分因素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报价部分 (30分) | 投标报价 | <p>投标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产品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 30 |
| 技术部分 (40分) |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 <p>技术特点、性能指标：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标注★的技术指标每一条不满足扣4分，非标注★的技术指标每一条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p> <p>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详细描述所投产品性能特点的检测报告、彩页、原始生产厂商出具的技术证明函等技术证明文件，以证明技术参数及性能的有效性，未提供技术证明文件的视为此参数不满足，检测报告、彩页等技术证明文件不符的以技术证明文件为准。</p> | 40 |
| 综合部分 (30分) | 环保、节能产品 | <p>供应商投报的产品属于环保产品或节能产品的，每有1项得1分，最多得4分。（0-4分）（以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前中国政府采购网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p> | 4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下称清单）或相关认证证书为准；否则不得分。 | |
|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书，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 以上证明材料须提供证书及查询网址或公示截图；否则，不得分。 | 3 |
|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提供2016以来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4分。（提供完整合同书、中标通知书、验收报告、中标公告网上截图等材料）。 | 4 |
| | 供货方案 | 交货期：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 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从项目供货安排和实施进度计划，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及机构设置等方面对比打分，第一档4分、第二档2分、第三档1分。 | 5 |
| | 售后服务承诺 | 在满足招标文件质保期的要求上每增加1年得1分，最多得2分。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形式、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对比打分，第一档7分、第二档4分、第三档1分。 | 9 |
| | 人员技术培训 | 由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人员技术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以及问题解答时间等内容进行对比打分，第一档5分、第二档3分、第三档1分。 | 5 |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基本格式

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项目（招标编号：）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遵守如下条款：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金额（大写）（包含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运输保险等费用）：
人民币（¥：）

2、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2.1 交货时间：_____

2.2 交货地点：_____

3、付款方式与比例：签订合同后，全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同时中标人向用户单位出具的履约担保函转为质量保证函，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即解除。

4、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5、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6、验收

6.1 乙方在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向甲方发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验收（检验与测试的条件和方式：1）投标设备送到交货后，由设备制造厂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2）安装调试完成，由采购人组织验收），乙方应给予配合。

6.2 如在验收过程中产生异议，甲乙双方均可向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申请，组织专家综合评定。

7、售后服务

7.1 质保期、乙方响应时间、费用承担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7.2 如货物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7.3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7.4 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如招标文件没有规定，可在此约定）

8、违约责任

8.1 乙方未能按期供货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追偿其他损失，并有权解除合同。

8.2 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解除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的违约金。

8.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乙方支付拒收设备款总额 5%的违约金。

9、合同纠纷处理

9.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9.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申请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不经调解，双方均可向合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3 本合同所涉及的货物在交付验收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由甲方直接与乙方

协商进行处理。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得违背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

11、其他

11.1 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相关的澄清确认（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两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